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聯 絡 人：劉玉玲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1500048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須知、國科會函

主旨：國科會與捷克科學基金會(GACR)共同徵求2027年臺捷(NSTC-GACR)雙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，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15年3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科會115年2月12日科會科字第11500119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臺方計畫主持人應符合下列資格條件：

（一）以現正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案計畫，且於徵件截止日內，原計畫執行期限尚未屆滿之計畫主持人為限。所稱原計畫不含規劃推動案、產學合作案、代辦案及雙（多）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。

（二）計畫主持人執行國科會重大政策性專案計畫，不得再執行國科會其他補助計畫者，仍可提送本方案申請書，以確保雙邊協議合作案之申請得以成案。

三、計畫申請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本計畫必須由臺灣及捷克雙方研究人員共同組成計畫團隊，研議合作細節並分別完成撰寫計畫申請書，分別提送國科會及GACR。

（二）獲雙邊選定通過之計畫執行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起開始執行，與捷方共同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間相同。計畫期程最

短2年，最多不得超過3年。

四、本案申請須知同步於國科會網站/動態資訊/計畫徵求公告，請校內有意申請者請於旨揭截止日期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請所屬單位於次工作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（經單位主管核章）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國科會提出申請。

五、本計畫相關申請疑義，請洽國科會科國處廖亞旋科員，電話：（02）2737-7557；線上作業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，（02）2737-7590~7592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系、所、研究中心(電子布告欄)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李蔡彥